

湘鄂渝黔边区农村体育调查与分析

吴湘军, 白晋湘

(吉首大学 体育科学学院, 湖南 吉首 416000)

摘 要: 对湘鄂渝黔边区农村体育现状进行调查, 探讨湘鄂渝黔边区农村体育发展的现状与特点、存在的问题及影响因素。结果表明湘鄂渝黔边区农村体育人口远低于我国农村体育人口比例, 体育领导机构和组织机构很不完善, 体育组织管理费来源单一, 思想观念落后、农民体育意识淡薄, 经济基础薄弱、体育消费水平低; 地理位置限制是影响湘鄂渝黔边区农村体育发展的主要原因。建议政府加大对农村体育活动经费的投入, 建立健全保障农民享有体育活动权利的法律、法规, 为农村提供专职体育工作人员编制, 开展多种地方特色的文体活动, 以促进湘鄂渝黔边区农村体育的发展。

关 键 词: 农村体育; 湘鄂渝黔边区; 少数民族地区

中图分类号: G812.7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6-7116(2008)02-0041-04

A survey and analysis of rural sports in national border areas of Hunan, Hubei, Chongqing and Guizhou

WU Xiang-jun, BAI Jin-xiang

(School of Sports Science, Jishou University, Jishou 416000, China)

Abstract: The authors investigated the current state of rural sports in border areas of Hunan, Hubei, Chongqing and Guizhou, probed into the current state and characteristics of rural sports in these areas, analyzed problems existing in the development of rural sports in these areas and their affecting factors, and revealed the following findings: the rural sports population in these areas is far less than the rural sports population in China in proportion; the sports leadership structure and organizational structure are far from perfected; the sources of sports organization and management fund are undiversified; ideological conceptions are backward, and peasants' sports awareness is weak; the economic foundation is unsubstantial, and sports consumption level is very low; the restriction of geographic location is the main reason that affects the development of rural sports in these areas. The authors offered the following suggestions: the government should input more funds for rural sports activities; laws and legislations that ensure peasants to have the right to sports activities should be established and perfected, dedicated sports staff should be provided for rural areas, and various cultural and sports activities with local features should be deployed, so as to boost the development of rural sports in these areas.

Key words: rural sports; border areas of Hunan, Hubei, Chongqing and Guizhou; minority area

中国共产党十六届五中全会提出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重大历史任务, 十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也明确提出“推动实施农民体育健身工程”, 这是中国政府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重大举措, 对于促进农村体育事业的发展, 加速新农村和谐社会建设有着重

要意义。

湘鄂渝黔边区指湖南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张家界市和湖北的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重庆市的黔江区和贵州省的铜仁地区等5个地州市。全区总面积17.8万km², 有土、苗、侗、瑶等30多个少数民族近

1 600 万人口^[1]。因为地理条件、民族分布、文化历史、社会经济等因素的相似性使该区在建设发展中逐步结成超越行政区划的经济文化联合体。对湘鄂渝黔边区农村体育现状进行调查,探寻适合该区农村体育发展的模式与对策,有利于提高湘鄂渝黔边区农民的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提供人力资源保障,有利于推进湘鄂渝黔边区农村城镇化建设,为有关部门的决策工作提供有益参考。

采用结构式访谈和无结构式访谈相结合的方法,走访了湘鄂渝黔边区州市县体育局、民委、文化局、科研院所等单位。结构式访谈问卷共发放 100 份(其中乡镇体育工作人员 71 份,行政村体育工作人员 29 份),问卷回收率和问卷有效率均达到 100%。

41 名经培训的吉首大学体育科学学院的本科生分成 10 组深入到湘鄂渝黔边区 19 个贫困县市的乡镇、行政村,每个县市随机选取 3 个乡镇和 2 个行政村,从村委会的花名册中随机抽样 16 岁以上具有农业户口的居民(指 16 周岁以上在农村以种植、养殖等农业生产为主要经济来源的个体) 8 000 人(男 4 558 人占 57%,女 3 442 人占 43%)为调查对象,共发放问卷 8 000 份,回收 7 648 份,回收率 95.6%。经检验,剔除无效问卷 229 份,有效问卷 7 419 份,问卷有效率 97%。对研究过程中所收集的数据资料用 SPSS12.0 软件进行相应的统计处理。

1 湘鄂渝黔边区农村体育发展现状

1.1 湘鄂渝黔边区农村体育人口

根据农村体育的特点,本文降低体育人口评定标准,将“1 周参加 2 次锻炼以上,每次锻炼时间在 30 min 以上,中等强度”3 个条件同时满足者定为经常性参加者(即体育人口)。结果显示,湘鄂渝黔边区农村每周参加过 1 次或 1 次以上体育锻炼的人口仅占总人口的 24.8%,在参与体育锻炼人群中仅有 3.91%的人口为经常性体育参加者,另有 96.09%由于各种原因影响,在频度、时间和强度上达不到体育人口判断标准。在降低通用判断标准的基础上,湘鄂渝黔边区农村的体育人口比我国农村体育人口 7.13%的比例和少数民族 36.87%的比例要低得多^[2],反映了湘鄂渝黔边区农村体育发展相当滞后。

调查结果显示,湘鄂渝黔边区青年和老年人参与体育锻炼的比例较大,而中年农民参与体育锻炼的比例较小(16~35 岁占 40%,36~55 岁的占 12.7%,56 岁以上的占 47.3%),呈两头大、中间小的“马鞍型”分布特征^[3],与 2000 年我国群众体育调查结果中不同年龄段参与体育锻炼的人群分布特征基本相似,说明

“上有老、下有小”的中年农民还没能从繁重的体力劳动中解脱出来,巨大的生活压力、长时间的生产劳作成为阻碍他们参与体育锻炼的主要原因。

1.2 湘鄂渝黔边区农村体育组织管理

1) 乡镇、行政村体育领导机构及农村体育组织。

在被调查的乡镇中,乡镇政府没有全民健身领导机构的占 46.8%,没有乡镇干部分管体育工作的占 47.9%,没有农村体协及其他农村体育组织的占 72.4%。在被调查的行政村中,没有村级体育领导机构、没有村干部分管体育及没有农民体育组织的分别达 85.8%、83.3%和 89.8%,个别行政村甚至超过 95%,说明湘鄂渝黔边区农村体育组织管理机构还不完善,特别是村级农村体育组织管理机构还很不健全。

2) 乡镇、行政村社会体育指导员构成。

在所调查的乡镇、行政村中,共有群众体育活动点 78 个,有体育指导人员 84 人,平均每个活动点 1.08 人。其中具有社会体育指导员资格的仅有 8 人,占体育指导员总数的 9.5%,与 2000 年弱势群体参与全民健身现状调查“平均每个活动点 2.3 个社会体育指导员”^[4]相比,湘鄂渝黔边区农村的社会体育指导员的配置非常低。

3) 乡镇、行政村体育经费来源。

调查结果显示,近 5 年 52.1%的乡镇和 62.3%的行政村没有经费添置体育设施和组织开展体育活动。在有体育经费使用的乡镇和行政村中,其经费来源的渠道以本乡镇和本村财政支出为主,辅之以村及村民的层层摊派。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个人虽也有一定的捐赠和赞助,但比例不高,而县财政下拨的体育经费在经费来源中所占比例更小。可见湘鄂渝黔边区农民体育组织管理经费的来源比较单一,不能满足修建体育场地设施、配置体育器材和开展农村群众体育活动的需要。

1.3 湘鄂渝黔边区农民体育锻炼的场所、内容及形式

1) 体育活动场所。

调查的体育活动场所排序结果从高到低依次是:自家庭院占 35.7%,田头、路边、树林及空地占 29.8%,村内公共文体活动场所占 19%,本村学校内占 14.2%,而村内外收费文体活动场所仅占 1.0%。这说明湘鄂渝黔边区的农民在体育活动比较缺乏的情况下,选择活动场所比较随意、方便,离家近的活动场所成为首选。由于经济原因,对他们来讲带有盈利性质的收费场所几乎不会光顾。

2) 体育活动的内容。

调查结果显示,湘鄂渝黔边区农民参与体育活动的活动项目排在前 5 位的依次是:跑步、步行占 28.6%,

登山占 19.1%，羽毛球占 14.3%，乒乓球占 12.2%，民族舞蹈等民族传统体育占 8.3%。而对经济条件有一定要求的器械健身活动仅占 0.7%，排在末尾。选择简便易行、场地要求不高、消费性支出不显著的运动项目成为该地区体育参与者的首选。2000 年全国群众体育现状调查结果显示，农村地区参与民间舞蹈排在第 10 位，而湘鄂渝黔边区农民对民族舞蹈等民族传统体育的参与频率比较高，这可能与湘鄂渝黔边区是少数民族聚居地，传承了喜爱民族传统体育项目有关，这也为该边区实施全民健身计划提供了另一条发展思路。

3) 参与体育活动的方式。

湘鄂渝黔边区农民参与体育活动方式的排序结果从高到低依次是：个人锻炼占 36.2%，与村民结伴锻炼占 29.8%，参加村组织的活动占 13.1%，参加村民小组组织的活动占 10.8%，与家人锻炼占 5.2%，而选择体育辅导站、俱乐部锻炼仅占 4.0%。由此可见，湘鄂渝黔边区农民的体育锻炼还处在自发阶段，个人锻炼和与村民结伴锻炼成为主要的活动组织方式。同时，这也与湘鄂渝黔边区农村缺少体育组织管理机构、缺少体育组织指导人员有一定的关系。

1.4 湘鄂渝黔边区农民的体育消费

体育消费指体育活动的经济支出，适当的体育消费是体育活动得以进行的基本前提，体育消费水平也是反映体育发展程度的重要指标。2006 年边区参与体育锻炼的农村家庭中无体育消费的占 56.2%，有体育消费的占 43.8%。其中，有体育消费家庭的消费金额普遍较低，每年体育消费额在 100 元以下的占有体育消费人群的 77.9%，消费在 100 元以上的仅占有体育消费人群的 22.1%。

从体育消费的支出项目情况来看，用于购买运动服装鞋帽占 41.8%，用于购买体育报刊杂志占 29.0%，收费文体场所消费占 15.3%，购买体育器材占 6.8%，支付体育培训、辅导报酬占 4.0%，而现场观看体育比赛消费仅占 0.3%。可见，湘鄂渝黔边区农村的体育消费集中在实物消费上，购买运动服装鞋帽、购买体育报刊杂志占体育消费选择总数的 70.8%，而支付体育培训、辅导的报酬及观看现场体育比赛消费却很少，这从侧面反映了湘鄂渝黔边区农村的生活还很贫困，农民的消费还是以实物型消费为主。因此，农民体育消费意识的提高，必须建立在经济发达、生活富裕的基础上。

1.5 湘鄂渝黔边区农民体育意识

从调查结果看出，湘鄂渝黔边区参与体育锻炼的农民认为体育锻炼能强身健体，增强免疫、延年益寿，提高生产劳动能力的分别占 75.9%、64.5%和 54.8%，

说明参与体育锻炼的农民对体育锻炼有了一定的认识，并从体育锻炼的实效中获得了裨益。但调查发现参与体育锻炼的农民注重的是体育的健身、防病功能和娱乐功能，对体育锻炼的交际功能、调节心理疾病等功能并不重视。边区农民不知道《全民健身计划纲要》的占 77.6%，知道但不了解内容的占 18.9%，知道并了解的仅占 3.5%。这都与湘鄂渝黔边区文化普及比较落后，政府和学校教育部门的宣传不力有较大的关系。

2 影响湘鄂渝黔边区农村体育发展的因素

2.1 经济条件差是边区体育发展缓慢的根本原因

湘鄂渝黔边区是我国典型的“老、少、边、库、穷”地区。这里经济条件差、起点低、家底薄，2000 年该区被设立为全国重点扶持的 18 个集中贫困片区。据 2005 年湘鄂渝黔各省国民经济统计，该区城乡合计仍有 40% 以上的居民没有解决温饱问题，2005 年该区农民人均收入和消费支出只相当于边区城镇平均值的 29% 和 31%，在农民微薄的收入中日常生活支出仍占绝大部分。经济基础薄弱，必然加重了政府的财政负担，政府因此不可能把过多财政资金投入到农村体育基础建设和组织建设上来，农民也不可能拿出更多的钱来进行文体娱乐用品及服务的消费，这是健身娱乐消费比重过低的根本原因，从而制约了湘鄂渝黔边区农村体育的发展。

2.2 思想观念落后阻碍了边区体育的发展

在调研中，我们了解到湘鄂渝黔边区 80.6% 的人认为生产劳动等同于或胜过体育锻炼，60% 以上的人认为体育锻炼是城里人的事，参加体育锻炼是游手好闲，会被人嘲笑等等。另外，在湘鄂渝黔边区土家族、苗族原驻居民大多相信巫术能祈福避祸、解难驱邪、祀神治病，当地的原驻居民把身体健康和生活向往寄托在巫师的巫术上。在这样的思想意识支配下，一些人对全民健身活动缺乏热情，甚至对自己的身体保健也漠不关心，还美其名曰“顺其自然”，对“花钱买健康”更觉得不可思议。可见，湘鄂渝黔边区农民在思想意识上对体育健身活动的认识还是一块“处女地”，这种状况不仅影响活动的组织者和参与者的积极性，还使农村体育工作的宣传、组织和开展工作极其艰难。

2.3 地理条件限制了边区体育健身活动的普及

湘鄂渝黔边区地处云贵高原东侧，以武陵山脉为中心，全区西北高、东南低。全区山地约占总面积的 81.6%，平原和丘陵仅占 16.9%，有的地方县城四周环山，找一块平展的地形都很难。特别是边远的行政村

已通公路的仅占调查总村数的5.3%。在这样一个地域环境里,要想组织一些大型的、有影响力的群众体育活动是相当困难的,也给群众健身活动的开展带来不便。

2.4 “三化”程度低影响农村体育发展的后劲

“三化”程度低指工业化程度低、农村产业化水平低和城镇化水平低。湘鄂渝黔边区目前工业化程度处于工业化初级阶段,粮食作物在农业中的主体性地位尚未完全改观;2002年城镇化率仅为23.04%,比全国低15.7个百分点。体育产业属第三产业,“三化”程度越高,人口集中到一定规模,才能引起文化、娱乐、饮食、健身、旅游等需求,第三产业才能作为产业来经营,体育产业的发展才能具有良好的发展途径和培育土壤。但是通过实地调查,湘鄂渝黔边区目前除了老年体育和篮球运动活跃外,整个体育产业显得形单影只,不具发展规模。

3 对湘鄂渝黔边区农村体育发展的建议

1)处于弱势地位的农村体育活动开展需要政府的帮助与支持,需要政府资金的投入,更需要政府承担这样的责任。建议全民健身的资金和政府的体育经费投入,应当优先或者是侧重投向农村,特别是“老、少、边、库、穷”地区。

2)农村体育的发展是个长期的过程,需要加强法律制度的保障。充分保护广大农民的体育权利,要有保障农民享有基本体育服务的具体措施及解决办法,特别是对农村体育组织的管理和队伍建设、体育经费、体育场所和设施等有关农村开展体育健身活动的具体的、可操作性的实施细则,从法律制度上保障开展农村体育工作的各项措施落到实处。

3)湘鄂渝黔边区基层乡镇和行政村应当普遍成立农村体育工作领导小组和工作机构。每个行政村至少应当建立一个村文体活动场所、文体活动中心或综合文体活动室。乡镇文体站应当有专职体育工作人员或专职社会体育指导员的编制,为村级文体活动中心培养并配备兼职社会体育指导员和管理人员,保证村

级、行政村体育活动的正常开展。

4)湘鄂渝黔边区各级政府开展农村体育活动要充分利用当地民俗节日多的特点,开展具有民间性、传统性和地方特色的多种文体活动。这样既能增添节日的喜庆气氛,更能突出体育文化娱乐活动在构建和谐社会中的作用。

参考文献:

- [1] 中国群众体育现状调查课题组.中国群众体育现状调查与研究[M].北京:北京体育大学出版社,1998.
- [2] 中国群众体育现状调查课题组.中国群众体育现状调查与研究[M].北京:北京体育大学出版社,2005.
- [3] 陈宁.川南贫困县实施全民健身计划的实证研究[M].成都:四川教育出版社,2001.
- [4] 王广虎.弱势群体参与全民健身的现状调查与对策研究[M].成都:四川大学出版社,2005.
- [5] 杨继绳.中国当代社会各阶层分析[M].兰州:甘肃人民出版社,2006.
- [6] 国家统计局农村社会经济调查总队.中国农村监测报告[M].北京:中国统计出版社,2001.
- [7] 国家体委群体司.群众体育工作指南[M].北京:学苑出版社,1990.
- [8] 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中国民族统计年鉴[M].北京:民族出版社,2004:267-564.
- [9] 武吉海.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经济发展思路选择[M].北京:中国社会出版社,1999:217-235.
- [10] 白晋湘.民族传统体育文化学[M].北京:民族出版社,2004.
- [11] 白晋湘.山寨经济研究——以武陵山区为例[M].北京:民族出版社,2006.

[编辑:李寿荣]